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气有限公司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暂按3.00元/立方米执行。待正式价格核定后，按新价格从8月1日起与用户核算。各天然气经营企业应严格执行天然气价格政策，认真做好宣传解释、明码标价和抄表结算等工作，并主动接受价格部门和社会监督。

池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7月30日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市场监督管局，江南集中区产业发展部、开发区经济发展局。